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博白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东莞市天柱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博白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2025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项目(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YLZC2026-J1-230028-YTGC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实木床	天柱	详见附件	东莞市天柱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162	套	2650	429300
2	实木桌椅	天柱		东莞市天柱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165	套	980	161700
3	100英寸多媒体整体配套含黑板	嘉河天成		深圳市嘉河天成科技有限公司	8	套	18875	151000
人民币合计金额：柒拾肆万贰仟元整(大写)					742000.00元(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专车运输。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专车运输。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安装调试；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亦可安装调试完毕后现场验收，不需要安装调试的，货物送达即当场签收，全部货物到齐并安装调试完成后开展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验收人签字盖章，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7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响应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甲方指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质保期：1年。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但不得超出合同价的10%。

2.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开出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或者增值税普通发票，支付95%合同价款，5%合同价款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按程序支付；合同款无息支付。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无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2个工作日内。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质保期为1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本条款适用于甲方自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的另行规定)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约定承担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3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3%的违约金。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甲乙双方有其它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5%，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成交通知书；

2.竞标声明书；

3.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4.采购需求；

5.竞标报价表；

6.其他合同文件。

7.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博白县博白镇书香小镇	单位地址: 东莞市樟木头镇金洋路41号101室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15817623555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樟木头支行
账号:	账号: 17011019001000189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23620

6.货物配置清单

项目编号：博白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2025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项目(设备采购)

项目名称：YLZC2026-J1-230028-YTGC

所竞分标：1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产地	品牌	制造商	规格型号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1	实木床	套	162	广东	天柱	东莞市天柱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1.2x2米	实木床上下铺1.2x2米含床垫：椰棕1.2mx2mx0.03m、含边梯部位：宿舍
2	实木桌椅	套	165	广东	天柱	东莞市天柱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1200x600x730	新增成品实木桌椅(原木色，可移动拼接)规格：1200x600x730(含两把椅子)
3	100英寸多媒体整体配套含黑板	套	8	广东	嘉河天成	深圳市嘉河天成科技有限公司	100英寸	1. 屏幕参数：整机屏幕采用超高清原厂原包原装工业LCD液晶屏面板，具有高色域，显示动态视频、web及3D动画时，保障运动画面流畅，无拖尾、残影现象。 屏幕亮度为350cd/m²，显示区域对比度1200:1, 89/89/89/89(Typ.) (CR≥10) 全视角；DLED背光源，画面层次感突出，3840*2160超高清显示，帧频率60Hz；图像色彩靓丽、还原性更好；可视视角≥178°；色彩覆盖率(色域)NTSC≥105%，动态对比度：≥5900:1；屏幕灰度等级≥256级。2. 整机材质：整机材质为压铸铝型材及镀锌板金属工艺烤漆，板面光泽度需符合GB8231-2011标准，不高于8光泽度以免产生眩光，必须采用模块化设计，安全稳定，拆卸方便。高清屏幕表面附装4MM厚防爆全钢化玻璃，防滑、防撞，确保安全(硬度≥莫氏7级或≥9H)。整机采用无外框融合设计，具有防震性能，无缝设计架构，无锐角设计。后壳为全金属材质，防火不易变形，坚固耐用易散热，整机不接受塑料材质3. 网络连接：只需一根网线连接，即可实现双系统同时上网。具备双RJ45网络接口，实现俩路分支路由功能，且输入和输出端自动识别使用无需区分，使外接设备共享连接，仅需一根网线即可实现简单化部署。4. 电源按键：整机采用三合一电源按键，同一电源物理按键完成Android系统和Windows系统的开机、节能熄屏、关机操作；关机状态下按按键开机；开机状态下按按键实现节能熄屏/唤醒，长按按键实现关机。5. 安卓系统：嵌入式高性能四核/八核CPU处理器芯片，系统版本Android14.0操作系统，运行内存4GB，存储空间32GB，支持扩展不小于128GB存储空间。6. 电脑系统：OPS工控电脑CPU性能英特尔八代15处理器，内存8GDDR4，硬盘512G固态硬盘。电脑模块采用可灵活插拔方式，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USB接口：3路USB，电脑和整机

								的连接接口针脚数80pin, 和整机的连接, 传输速率10Gbps。USB接口≥6, Type-C接口≥1, OPS接口≥1, 音频接口≥2, DP接口≥1, hdmi接口≥1, 支持硬件一键还原功能, 支持Windows操作系统。7. 拾音器麦克风: 整机内置拾音器麦克风, 支持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 内置非独立式8阵列麦克风, 拾音距离≥12m, 拾音角度≥180°。8. 摄像头: 整机上边框内置非独立式摄像头, 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 摄像头像素值均不低于4800万; 整机支持上边框内置非独立摄像头模组, 整机上边框内置非独立式广角摄像头和智能拼接摄像头, 均支持3D降噪算法和数字宽动态范围成像WDR技术, 支持输出MIPG、H. 264视频格式; 摄像头支持环境色温判断, 根据环境调节合适的显示图像效果9. 前置接口: 整机具备前置Type-C接口, 通过Type-C接口实现音视频输入, 外接电脑设备经双头Type-C线连接至整机, 即可把外接电脑设备画面投到整机上, 同时在整机上操作画面, 可实现触摸电脑的操作, 无需再连接触控USB线; USB3. 0≥2, Touch≥1, HDMI IN≥1, Type-C≥1; 具备前置电脑还原按键, 无需专业人员即可轻松解决电脑系统故障, 为避免误碰按键采用针孔式设计或隐藏设计
--	--	--	--	--	--	--	--	--

备注:

以上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单位、数量、产地、品牌、制造商、规格型号”必须如实填写完整, 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 填写有缺漏的, 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 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马彦青

供应商(电子签章): 天津市天佳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0日



5.商务条款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所竞标标：1

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无偏离
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安装调试。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安装调试。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无偏离
竞标报价要求	竞标报价为招标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货物价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辅材、安装调试(包括但不限于各类硬件、系统等的安装、试运行等费用)、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费、各类税费、验收收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技术培训费、技术资料及其它与本项目有关的未列明的一切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竞标报价为招标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货物价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辅材、安装调试(包括但不限于各类硬件、系统等的安装、试运行等费用)、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费、各类税费、验收收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技术培训费、技术资料及其它与本项目有关的未列明的一切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无偏离
质保期	1.按国家有关规定或厂家承诺实行三包，货物质保期1年或以上(产品通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2.保修期满前1个月内成交人应负责一次全面检查，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维修和备件更换，且免除一切手续费。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	1.按国家有关规定或厂家承诺实行三包，货物质保期1年(产品通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2.保修期满前1个月内成交人应负责一次全面检查，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维修和备件更换，且免除一切手续费。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	无偏离
执行标准	须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规范。如具体采购需求与标准、规范不一致的，高于标准、规范的，按具体采购需求执行，低于标准、规范的，按标准、规范执行。	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规范。如具体采购需求与标准、规范不一致的，高于标准、规范的，按具体采购需求执行，低于标准、规范的，按标准、规范执行。	无偏离
售后服务要求	1.本分标所有产品由中标人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至合格。2.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终身维护(质保期内因设备自身质量问题引发的故障由成交人承担维修费用)。质保期内，免费定期上门检查，免费上门维修服务(在质保期内，中标人需对本次采购设备的易损件准备一定数量的备品备件，如发生设备故障，确保所有相关的备品备件在72小时内提供更换)。	1.本分标所有产品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至合格。2.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终身维护(质保期内因设备自身质量问题引发的故障由成交人承担维修费用)。质保期内，免费定期上门检查，免费上门维修服务(在质保期内，对本次采购设备的易损件准备一定数量的备品备件，如发生设备故障，确保所有相关的备品备件在72小时内提供更换)。质保期满后承诺继续提	无偏离

	质保期满后承诺继续提供终身维修服务，期间只收取需更换的配件材料费，且服务内容原则上不低于免费服务期内项目。3.故障响应时间：保修期内货物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2个工作日内到达现场维修。在72小时内不能解决的，供应商须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配件进行更换，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4.成交供应商应定期进行回访、维护。	供终身维修服务，期间只收取需更换的配件材料费，且服务内容原则上不低于免费服务期内项目。3.故障响应时间：保修期内货物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2个工作日内到达现场维修。在72小时内不能解决的，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配件进行更换，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4.定期进行回访、维护。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开出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或者增值税普通发票，支付95%合同价款，5%合同价款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按程序支付；合同款无息支付。	本项目无预付款，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开出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或者增值税普通发票，支付95%合同价款，5%合同价款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按程序支付；合同款无息支付。	无偏离
其他要求	1、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谈判。2、谈判产品需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采购文件未提及的部分，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和厂家标准。	1、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谈判。2、谈判产品需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采购文件未提及的部分，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和厂家标准。	无偏离

注：

- 1.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或者电子签名：马彦青

供应商(电子签章)：东莞市无柱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0日